

教育部 113 年度

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講師培訓課程之研習計畫- 增辦場次培訓課程

壹、計畫目的

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並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乃辦理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並藉以擴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之人力資源。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參、參與對象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就所屬公（國）立、私立中小學校薦派國小、國中及高中教師，請優先薦派具以下資格之教師參與：

- 一、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
- 二、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super 教師、薪傳教師）。
- 三、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
- 四、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並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之教師或校長。

肆、薦派員額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就所屬公（國）立、私立中小學校薦派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敬請依照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薦派人選參與。（國小至少 10 人以上；國中至少 10 人以上；高中至少 10 人以上）

伍、實施方式

一、課程規劃：

(一)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

由承辦單位進行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講師完訓後，各縣（市）舉辦的社群召集人課程將優先聘用本計畫完訓名單為課程講師。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分為以下三班進行授課：

1. 召集人講師「初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4 小時、選修課程 1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初次參與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

2. 召集人講師「進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5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初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

3. 召集人講師「高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5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進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

二、研習進行方式：

(一) 線上授課：理念、運作、成果、概念、深化、轉型

(二) 實體授課：講解、實作、試講、分享、意見溝通與回饋。

(三) 若未全程參與線上課程，則無法參與實體課程之場次。

三、評量：

(一) 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作業繳交之學員，承辦單位將函請教育部登錄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並由承辦單位發予研習時數。

- (二) 未全程參加者或試講，不發研習時數；作業未通過者，僅發予研習時數。

四、課程特色：

- (一) 課程採分階課程，使課程能發揮最大效益
1. 初階：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2. 進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
 3. 高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

五、其他：

- (一) 社群召集人之計畫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簡稱精進計畫)申辦計畫中的一部分，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縣(市)內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之教師參與講師培訓。
- (二) 未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聘任，將以有擔任社群召集人者為優先。
- (三) 此研習為認證性質，各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合計超過(含)15分鐘者，則視為缺課，將無法取得該課程認證。
- (四) 選修課程若報名人數不足10人，承辦單位將視情況調整學員之報名之選修班別。

陸、辦理場次之時間及地點

此次辦理的增辦場次資訊如下：

一、日期：

1. 線上課程：113年9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2. 實體課程：113年9月2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地點：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臺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300號)。

柒、報名時間、方式

一、時間：

(一)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單位承辦人統一報名

即日起至113年9月6日(星期五)前受理報名；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單位承辦人將附件檔之「增辦場縣市報名表單(講師培訓)」(ods檔)填寫完畢後回傳至以下承辦人之信箱：

王思涵助理，E-mail：ras@go.utapei.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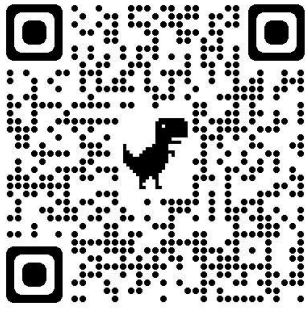
(二) 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

請於 113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 前至 google 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二、課程相關資訊請參考：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請掃描左方 QR Code 進入網頁

三、相關問題可逕洽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王思涵助理

(一) 電話 02-23113040 轉 8308

(二) E-mail：ras@go.utapei.edu.tw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 113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講師培訓課程表

	初階課程			進階課程		高階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08:40-09:00	線上報到(第一天)						
09:00-09:10	始業式(研習課程說明)						
09:10-10:50	必修課程	1.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運作 3.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成果					
10:50-11:00		中場休息					
11:00-12:00	選修課程	語文領域 (國語文)	國小組	必修課程	1.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相關概念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深化 3.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轉型	必修課程	1.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永續發展相關概念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永續發展的TSSCI 模式
			國中組				
		數學領域	國小組				
			高中組				
		社會領域	國小組				
			國中組				
		自然領域	國小組				
			國中組				
彈性領域	國中組						
	高中組						
08:40-09:00	實體報到(第二天)						
09:00-11:00	實體課程	1. 運用對話模式與技巧促進社群運作 2. 社群經營經驗分享與對話 3. 認證作業說明 4. 試講課程設計 5. 試講與回饋		1. 實作社群轉型的評估與做法 2. 社群深化與轉型經驗分享 3. 認證作業說明 4. 試講課程設計 5. 試講與回饋		1. 運用 TSSCI 模式促進社群永續發展實作練習 2. 社群永續發展經驗分享與對話 3. 認證作業說明 4. 試講課程設計 5. 試講與回饋	
11:10-12:00	試講	試講與回饋					
12:00-13:00	用餐						
13:00~15:40	試講	試講與回饋					
15:40~16:00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